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全球化经济遭遇波折，国际金融市场震荡，特别是中美经贸摩擦对市场带来了诸多不利影响；国内宏观经济继续稳中向好，新老矛盾问题交织叠加，经济运行稳中有变、变中有忧。但我国坚持不断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国经济呈现出质量提升、结构优化的积极趋势。2018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上年增长 6.6%，总量首次突破 90 万亿，在世界前五大经济体当中增速位居首位，中国经济增长对 2018 年世界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接近 30%，持续成为世界经济增长最大的贡献者。

2018 年，公司适时把握能源产品价格起落的市场变化，积极应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筑牢底线、稳中求进、创新驱动，持续强化安全环保生产管理，技改创新促进稳产增产，产品产销实现量价齐升，整体业绩创公司上市十八年以来新高。具体内容如下：

一、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和股东情况

（一）股本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为6,737,103,270股。报告期内，公司向原股东按照每股人民币2.55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本次配股的有效认购数量合计为1,515,678,586股，公司总股本由5,221,424,684股增加至6,737,103,270股。

（二）股东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总人数179,859名，公司股份全部为流通股。

二、公司治理情况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各项内部管理制度，



建立了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建了较为规范的公司内部组织机构，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完善。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差异。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1.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能充分行使权利，保护其合法权益；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的治理结构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聘请了律师事务所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进行见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2.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诚信义务，行为合法规范，没有利用其特殊的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协议的订立以及履行情况均及时、充分地予以披露。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其中四名为独立董事。公司设内部问责委员会，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规程。公司董事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科学决策。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为职工代表，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各位监事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规范运作，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 关于信息披露及透明度：公司董事会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相应人员，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接待来访、回答咨询。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制订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对《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完善，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以上相关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已通过《上海证券报》、《证券



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

（二）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2,904,564,070.7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8.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43,806,530.1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6.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710,591,274.6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9.1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140,465,720.7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9.89%。

1. 天然气业务板块

2018年,我国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体经济活力不断释放,整体经济形势保持平稳发展;受益于环保的强制措施及相关政策的保障,天然气消费量明显提升,上游天然气维持高效率生产,整体天然气市场保持高速增长的态势。公司依靠自有气源优势,报告期内坚持以“创新突破、提升质量”活动为引领,不断优化工作机制,在安全生产、销售模式、终端“一站一策”等方面全流程提质增效,“稳产+技改”双轮驱动迈上新台阶,最大限度提升经营业绩。

(1) 自产气方面: 哈密新能源工厂持续优化工艺操作,改进设备结构,提高装置运行效率,产品产销量均有所提升,产量创历史新高。吉木乃工厂装置运行稳定,产品出成率持续保持在94%左右运行。截至报告期末,疆内两家工厂共实现LNG生产118,882.41万方,同比增长9.80%。

(2) 贸易气方面: 启东LNG接收站二期项目1#16万方储罐已于2018年11月提前投运,LNG年周转能力未来将大幅提升至115万吨/年。报告期内,安全靠泊LNG外轮共计23艘次,累计接卸LNG85.34万吨,累计出库82万吨。公司实现LNG销售234,525.42万方,同比增长27.03%,其中外购气销量同比增长51.14%。

(3) 终端市场开拓方面: 启通天然气管线项目起点位于广汇启东LNG接收站的启东首站,终点位于通州区的刘桥末站,与中石油西气东输南通分输站实现互联互通,目前项目施工图设计已完成,项目开工启动会已于2019年2月15日举行。

岳阳LNG接收站(储备中心)项目前期的专项报告编制工作已分批次开始进行,土地预征拆工作进入征拆户数统计阶段,现已开始做小型贸易销售计划,积极为拓展市场做准备。

2018年,公司结转2017年在建加注站2座,建设完成2座,新投入运



营站点 5 座。全年完成接驳 3.67 万户，累计民用接驳供应居民户数 42.35 万户。

分类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产量 (万方):	118,882.41	108,270.62	9.80
1、吉木乃工厂	48,877.77	47,061.90	3.86
2、哈密新能源工厂	70,004.64	61,208.72	14.37
销量 (万方):	234,525.42	184,624.37	27.03
其中: 1、自产	119,120.87	108,270.62	10.02
2、外购	115,404.55	76,353.75	51.14

2. 煤化工板块

2018年,全球能源形势深刻变化,清洁能源继续强势增长,甲醇作为现代煤化工的典型代表,是基本有机化工原料之一;随着下游产业链不断扩展和延伸,甲醇在制氢、醇基燃料等领域的需求增加日益明显。报告期内,煤化工行业价格随国际原油价格震荡波动,公司主营业务煤化工相关产品全年销售均价均高于同期。

(1) 哈密新能源公司

2018年,哈密新能源工厂重点围绕全厂大检修,全员科学组织统筹人力、物资保障,克服大风恶劣天气,完成大中修 2640 项,解决了诸多装置、设备运行隐患;消除部分气化炉等重大设备安全隐患,全年共排查各类隐患 985 项,故障率同比下降 58%,实现提前达产,且产量创历史新高;在单套空分运行下,日甲醇产量提高 200 吨,全年 11 台气化炉和两台甲烷膨胀压缩机在线率分别达到 95%和 99%。全年环保验收持续推进,环保设备运行效率显著提高,环保变更获批,污水和循环水设备改造获绿色金融贷款,参与直购电交易,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申报,为企业所得税的减免创造了条件。

(2) 清洁炼化公司

清洁炼化公司“1000万吨/年煤炭分级提质清洁利用项目”一期炭化炉共分为三个系列,报告期内,炭化 I、II 系列装置分别于2018年12月、6月正式投入运行,达到转固条件。炭化III系列装置已完成小粒煤改造并试运行,待通过化工装置性能考核测试后即可转固。截止目前,炭化三个系列维持低负荷安全稳定运行,持续推进技术改造工作。



(3) 化工销售公司

2018年，化工销售公司与时俱进完善新销售模式，精准预判，抢抓机遇，升级客户，保障产品售后服务，建立高效、快速的市场信息反馈机制；充分发挥网络销售资源平台功能，充分利用市场大数据，营销模式循序提升，不断拓展贸易业务，发展新客户，持续扩大市场优势，产品价格创历史新高。报告期内，化工销售公司产销平衡，产品价格创历史新高。

产品名称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产量 (万吨)	销量 (万吨)	产量 (万吨)	销量 (万吨)	产量	销量
甲醇	109.04	108.76	100.67	102.47	8.31%	6.14%
煤基油品	17.14	21.06	-	-	-	-
煤化工副产品	38.84	38.98	32.76	33.71	18.56	15.63

注：1、煤基油品中产、销量为清洁炼化公司2018年6月、12月一期炭化II系列和I系列投产转固后数据，以及汇宏公司产品销售数据。

3. 煤炭板块

2018年，我国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深入推进，落后产能继续加速退出，优质产能占比明显提升，煤炭价格维持高位震荡走势，整体同期相比基本持平。矿业公司以“创新驱动、质量提升”为经营主线，紧紧围绕年度各项目标任务，狠抓安全管理、原煤生产、运力保障、市场开拓和煤矿验收等一批重点工作，不断完善生产经营考核机制，加强各类成本管控，积极开拓外部销售市场，推进创新创效，较好地完成了2018年各项生产经营任务。报告期内，公司煤炭生产量540.23万吨，煤炭销售量842.13万吨。

分类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煤炭生产量(万吨)	540.23	378.52	42.72
煤炭销售量(万吨)	842.13	634.34	32.76
其中：原煤	616.12	531.72	15.87
提质煤	226.01	102.62	120.24



注：煤炭产量不含自用煤，销量包含原煤和提质煤。

(三) 加强项目前期管理，提高管理质量，科学把控建设节奏

在当前宏观市场形势下，公司及时了解国家产业政策，预测行业发展态势，充分论证资源需求，统筹实施项目评估；对拟建和在建重点项目公司进行专项资产效益评价，实现项目立项前期联动评审机制，合理规划项目资金，适当把控项目建设进度。

1. 江苏南通港吕四港区 LNG 接收站项目

二期 1#16 万立方米储罐：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顺利投用，完成调试并正式进入试运行阶段。

三期 2#16 万立方米储罐：截止报告日，完成总工程量 71%，完成拱顶梁与承压环连接附件安装焊接，完成底衬板安装焊接 50%等。

LNG 气化及配套海水取排水项目：LNG 气化项目中央控制室抗暴墙外模板支护完成；海水取排水项目 2#井砖胎模完成，泵房第三节钢筋绑扎完成。

2. 新疆红柳河至淖毛湖铁路项目

红淖铁路于 2019 年 1 月 1 日 0:00 起开通使用，进入试运营阶段，截至报告日已完成 231 列原煤运输，运煤量 754, 630 吨。开通范围从红柳河站（不含）-淖毛湖站（含货场）-白石湖东站（含环形装车线）段工务、信号（含 CTC 设备）、通信、供电（不含牵引供电设备）、机务、车辆等专业相关设备设施，可为新疆优质煤炭资源、甲醇、煤焦油等化工产品以及农产品等在内的各类出疆物资提供外运通道。

3. 硫化工项目

项目单位全力保障生产装置达产稳产，以创新技改为抓手，大力实施技术改造，积极引入专业设计团队，不断突破系统瓶颈，技改后实现硫化氢合成装置满负荷生产及提高了升温效率，甲硫醇的优化分配及提高硫化系统反应转化率、二甲基二硫纯度 99.8%以上稳定采出，消除了粗二硫储罐超压的安全风险等。报告期内共取得 6 项资质证书，持续推进安全环保手续办理工作。

4. 信汇峡 120 万吨/年粗芳烃加氢项目（一期 60 万吨/年）

报告期内，信汇峡公司项目建设进度有序推进，预处理装置整体完成 100%，加氢装置整体完成 75%，制氢装置整体完成 80%，罐区整体完成 90%，



其它配套工程整体完成 85%；强化安全生产管理，积极扩展下游市场区域，外派实训及安全环保各项制度建设等工作也在执行中不断完善提升。

5. 哈萨克斯坦斋桑油气开发项目

目前项目区块仍主要处于天然气勘探评价和稠油试采阶段，天然气投入正常生产并已产生稳定的现金流。现有总井数54口，其中：油井30口，气井24口。自2013年6月19日，主块天然气顺利投产并从哈国斋桑输送至新疆吉木乃LNG工厂，目前24口气井正常开井生产19口，日产气150万方，平均单井日产气7.9万方。2018年年产天然气5.19亿方，项目累计生产销售天然气24.91亿方，区块稠油仍然处于试采测试阶段。

6. 宏汇煤炭分级提质清洁利用项目

报告期内，宏汇项目启动制氢系统、加氢系统试生产前提准备工作，完成了系统的催化剂装填、氮气低压气密、高压气密、催化剂的干燥、全工艺水联运、油联运等流程，具备投料条件，经不断的工艺调整，生产出合格的1#加氢油、2#加氢油、3#加氢油（石蜡），工艺流程打通，产品投放市场反应良好；完成项目环评、安评等所有前置手续办理；完成了工程建设过程审计；完成了规程、预案编制、标准收集、人员培训等相关工作。

(四)再融资项目

1. 配股项目

公司于2017年8月14日、9月1日分别召开董事会第七届第二次会议和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的相关议案。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2018年3月19日（T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公司总股本5,221,424,684股为基数，按照每股人民币2.55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股权登记日全体股东配售。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本次配股的有效认购数量合计为1,515,678,586股，占本次可配股份总数1,566,427,405股的96.7602%，认购金额为人民币3,864,980,394.30元，本次配股发行成功。（详见公司2017-054、058、059、060、072、078、082、087、088、089、090号公告，2018-005、021-028、030-032、034、036、037、051公告）



2.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11 月 6 日召开董事会第七届第四次会议、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等事项。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09 号），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详见公司 2017-073、2017-080、2018-039 号公告）

2019 年 3 月 19 日，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 5 亿，票面利率为 6.8%。

3.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7 月 10 日召开董事会第七届第一次会议、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17]1022 号文，获准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

2018 年 2 月 22 日，本期债券完成首期发行，发行规模为 3 亿元；2018 年 9 月 25 日，完成第二期发行，发行规模为 3 亿元。

4.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用于一带一路项目）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10 月 18 日分别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十六次会议、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用于一带一路项目）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用于一带一路项目）的议案》等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9】40 号），同意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099、2018-109、2019-004 号公告）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18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切实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各位董事本着维护股



东权益和公司利益的原则，认真勤勉地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正确决策做了大量工作。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主要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组织召开了16次会议，对提交会议的68项议案进行了讨论，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各次会议召开时间和决议内容如下：

1. 2018年12月25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 2018年12月17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授予的议案》。

3. 2018年12月12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终止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南依玛谢夫油气区块项目投资的议案》；

(2)《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

(3)《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担保计划》；

(4)《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5)《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

(6)《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马晓燕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7)《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任免王军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议案》；

(8)《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18年11月9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2)《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3) 《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18 年 10 月 18 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3) 《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关于聘任高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7) 《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18 年 9 月 28 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用于一带一路项目）条件的议案》；

(2) 《关于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用于一带一路项目）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用于一带一路项目）发行相关事项的议案》；

(4) 《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2018 年 9 月 18 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新疆华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持有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17.4620%股权的议案》；

(2)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陆友硫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担保范围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8. 2018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 2018 年度审计费用标准的议案》；

(3) 《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4)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 《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6) 《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2018年7月26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公司关于配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2)《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2018年6月12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聘任王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1. 2018年4月18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2. 2018年4月11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 2018年4月9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关于暂缓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7)《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9)《公司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0)《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1)《关于增补内部问责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2)《关于增补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3)《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
(14)《公司关于收购参股公司6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5)《公司关于核销部分应收款项及预付账款的议案》；
(16)《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4. 2018年3月27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授权两位董事签署配股章程和代表公司办理配股章程香港认可/注册有关事宜的议案》。



15. 2018年3月13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配股价格的议案》。

16. 2018年2月2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

(2)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担保计划》；

(3)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4)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

(5)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核销部分应收款项的议案》；

(6)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7)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8)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各项决议均在股东大会闭会期间圆满完成。

四、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 天然气业务

在当下能源日趋紧张的形势下，清洁优质高效的天然气已成为继石油之后最具发展前景的能源和重要的化工原料，被公认为当今世界最清洁的能源之一，安全性高，具备比其他化石燃料更高的使用效率。在能源转型推动下，天然气黄金时代在延续。根据《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及《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到2020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占一次能源消费比例发展目标为8.3-10%，天然气消费总量达到3600亿方。规划期内天然气的整体消费规模以及占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将持续上升，2016年至2018年，我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分别较上年增长8.0%、16.9%和18.1%，消费量整体上呈持续上升的趋势。

近年来，全球天然气市场供需均保持增长态势，传统天然气生产国保持



高效产出供应，亚太地区引领需求增长。我国天然气行业政策的出台主要围绕上游和中游环节，以促进投资建设。政府不断出台市场化改革相关文件，从管网独立、价格监审等角度不断创新，推进“放开两头、管住中间”的大战略。我国如期完成了居民和非居民门站价格的统一，也完成了天然气十大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的重点工程，为全国管网互联互通埋下基础。据相关预测，中国政府在 2019 年-2020 年将逐步完成管网独立、价格放开等进一步的举措，中国天然气市场化将持续推进，紧抓新机遇，创新不断加码，预计中国天然气在未来 10 年的发展依旧保持高增速。

2018 年，我国天然气市场依旧保持高速增长的态势，呈现了淡季不淡的现象。受益于环保要求日益严格、下游工商业需求大幅增加及天然气供应增加，尤其是进口接收站的新增投运等因素影响，全年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2824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8.1%；生产量 161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9.23%；进口量 1247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30.55%，进口依存度达到 43%以上。

2. 煤化工业务

现代煤化工（又称为新型煤化工、煤炭深加工）是指以煤为主要原料生产多种清洁燃料和基础化工原料的煤炭加工转化产业。现代煤化工产业主要包括煤制油、煤制天然气、煤制化学品（含烯烃、芳烃等）、低阶煤分质分级利用等领域。基于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能源禀赋，以及进口大量原油与天然气对于外汇储备的压力，煤化工的战略地位不可或缺，其重要性有望得到提升。可以预见的是，未来几年国际油价如果继续维持高位，煤化工行业将保持长期的景气。

2018 年全球甲醇主产区新增产能集中释放，甲醇产能达 14380 万吨，同比增长 935 万吨，涨幅约 7%，新增产能集中在中国、美国和伊朗，其中：中国产能扩增迅速，占全球总产能的 58.29%。2018 年我国甲醇总产能约 8470 万吨，新投产甲醇装置产能 575 万吨，主要投产地点分布在西北、山东、安徽等地；国内甲醇表观消费量 6009 万吨，同比增加 613 万吨；国内甲醇产量 5275 万吨，同比增加 832 万吨。

随着部分企业环保设备整改到位、传统下游增速相对平稳，烯烃需求成为目前主要的需求支撑，2018 年甲醇平均开工率约 68%。国内中温煤焦油市场冲高回落，整体来看市场表现优于同期，下游加氢市场稳步回升，加氢轻质化煤焦油市场走势与国际原油、成品油联动性明显加强；下游烧火油及船燃市场消费小幅增加，但季节性影响依然较大。



3. 煤炭业务

我国煤炭的生产地、消费地天然分离，且去产能导致供给向资源优势区域集中，煤炭跨区域调运的需求进一步增加。根据《煤炭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全国煤炭开发的总体布局是压缩东部、限制中部和东北、优化西部。2018年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步推进；煤炭产能置换指标交易步入正轨，优质产能得到有效释放；进口煤炭政策已成为调控国内煤炭供需的重要补充，煤炭运输“公转铁”加快推进，重塑煤炭产业格局。2018年煤炭消费增速在能源消费弹性恢复叠加、能源结构调整阶段性放缓中继续回升，产量增速将明显下滑，供需缺口明显进一步放大，价格继续上扬而非预期的稳中有降或维持高位。

随着完善煤炭产能置换加快优质产能释放等政策的持续推进，原煤生产逐步恢复，2018年原煤产量35.5亿吨，同比增长5.2%；煤炭进口亦继续保持增长，煤炭进口2.81亿吨，增长3.9%。我国四大行业煤炭累计消费34.61亿吨。其中：电力行业耗煤20.7亿吨，同比增长4%，消费占比60%；钢铁行业耗煤6.19亿吨，同比降低2.6%，消费占比18%；建材行业耗煤4.89亿吨，同比降低3.7%，消费占比14%；化工行业耗煤2.83亿吨，同比增长2.5%，消费占比8%。

国内煤炭运输主要通过铁路、水路完成，其中铁路运输在煤炭供需衔接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随着国家着力推进实施“公转铁”政策，为增加市场有效供给，铁路方面进一步挖掘运输潜力，优化运力调度。2018年全国铁路货运量继续高速增长，完成货物发送量40.22亿吨，同比增长3.34亿吨，中铁总公布数据显示，当前全路货物发送量50%以上都是煤炭，2018年前11个月，大秦、唐呼、瓦日线运量分别同比增长4.4%、492.9%、183%，陕煤外运和疆煤外运分别同比增长22.2%、45%。

（二）公司发展战略

新疆作为世界上少有的多种化石能源储量丰富并高度集中的能源大基地，在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实施中，充分发挥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战略定位及区位优势和资源优势，为新疆企业提供了千载难逢的历史契机。

公司立足于新疆本土及中亚，面向全球，获取丰富的天然气、煤炭和石油资源，确立了以能源产业为经营中心、资源获取与转换为方向的产业发展



格局。广汇能源今后五年（2018-2022年）的总体发展思路是：依托自有油、气、煤三种资源，走绿色开发、低碳利用、清洁发展之路。具体包括：

一是突出发展天然气产业；中国天然气业务发展刚刚起步，未来前景广阔。2018年中国人均消费天然气203方/年，为世界人均水平518方/年的39.2%，仅为美国人均消费天然气2500方/年的8.1%；2018年中国消耗散煤7.5亿吨，折合天然气6000亿方，假设未来10年完成天然气替代散煤，年均增加天然气消费近600亿方；中国内河目前运行约15万艘船只，使用LNG燃料船只约300艘，今后要全部改成以LNG为燃料，LNG需求用量巨大。目前广汇能源天然气业务的在营业收入中占比刚刚过半，计划通过4-5年的发展，争取实现天然气收入占比达到70-80%。

二是稳步发展煤炭、煤化工板块；在现有哈密新能源煤制甲醇工厂、1000万吨/年煤炭分级提质利用项目基础上，全力做好技改提升和产业链向下延伸，发展硫化工、煤焦油加氢、荒煤气制乙二醇等产业，稳中求进，延伸产业链，发展循环经济，吃干榨尽，形成闭环。

三是做大做强能源物流。在红淖铁路投入试运行的基础上，加强各方面合作，积极推动将军庙至淖毛湖铁路建设，联通兰新、哈临两个出疆通道，服务吐哈、准东两大新疆煤田矿区，早日建成新疆外运的北翼通道。

公司将致力成为全球领先的清洁能源贸易商，致力于打造能源开发全产业链经营模式，进一步优化产业格局，培育新的增长点，积极主动适应国内外能源产业发展新形势，为中国向绿色可持续发展的模式转型贡献力量。

（三）2019年经营计划

2019年，公司的总体要求和方针是：“创新突破，提升质量”。经营发展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防范经营风险为基础，以问题为导向，以创新突破为抓手，向内使劲，苦练内功，全面加强运营管理，筑牢安全防线，持续提升盈利水平。

2019年的重点工作如下：

1. 天然气板块

天然气公司积极适应市场发展趋势，增强终端加气站盈利能力，适当下放经营自主权，提高终端区域市场竞争力；落实终端区域运输物流大客户政



策，提升 LNG 销售量和下游市场占有率，跟进与多方客户洽谈商务合作的进度；继续实施 LNG 加注站“一站一策”，对部分优质资产寻求战略合作。启东公司确保实现安全环保“八个零”，加速推进三期 2#16 万立方米储罐、LNG 气化及配套海水取排水项目、启通管线项目建设，积极协调岳阳项目核准手续办理。

2. 煤化工板块

(1) 新疆广汇新能源公司

新能源公司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强化生产运营管控，加强生产计划、协调调度及技术质量管理，实现系统优化和经济高效运行，确保稳产增效；抓好环保装置运行，巩固提升双创成果，开展硫酸铵生产线升级改造、甲烷分馏塔扩能改造、脱硫塔（一炉一塔）改造等项目的改造建设。

(2)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大力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优化工艺流程，确保装置安全稳定生产；继续推进 2018 年延续技改项目，重点完成余热回收、低温水项目建设、加氢项目建成投产工作；加强技术管理基础工作，创新管理制度；合理安排组织 2019 年生产系统大修工作，确保生产装置高负荷运行。

(3) 新疆广汇陆友硫化工有限公司

强化装置指标管理监测，加强设备维护保养，深化技改创新，提高装置稳定性，降低产品能耗，严控成本管理；新增硫化氢及硫磺提纯装置，延伸产业链，发挥规模效应，激发内生动力，深入挖掘装置潜力，实现装置经济运行。

(4) 新疆广汇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实现化工产品全产全销。加大产品推广力度，研究市场需求特点，确定重点销售区域，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实时调整市场布局和销售策略，加大市场贸易量，提升自主盈利能力，开拓终端新客户、新市场。根据市场走势，合理调整库存液位，进行策略性销售；利用期货市场对冲套保，提高销售利润，采取运费竞价，降低运输成本。

3. 煤炭板块

实现安全环保“八个零”；开拓川、渝、云、贵等终端销售市场，加强无烟喷吹煤销售，实现销售业务多元化；继续加强与淖毛湖周边兰炭厂协作，



充分利用供销渠道优势，降低提质煤采购成本；推进瓜州煤场、淖柳公路及煤矿各类手续办理；抓好破碎站、地面生产系统、火车快装系统等技改，保障火车正常装运。

4.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红淖铁路已进入试运营阶段，后续仍需做好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公司对淖毛湖站、淖毛湖地区兰炭(提质煤)铁路等专线的验收工作；制定并落实安全生产保障措施；做好统筹协调，制定全年运输计划，多方挖掘潜在客户，科学组织车辆编组；优化运输组织方案，挖掘运输潜力，提高运输组织效率，加大市场调研力度，在保障好内部物资运输需求的前提下，努力开拓铁路沿线市场，发挥红淖铁路的社会效益。

5. 新疆广汇石油公司

实施 1 口油井转气井、水淹气井的排水采气工艺，确保完成年产供气量计划；开展稠油井二氧化碳吞吐试采实验，持续开展气藏动态监测，为生产规划与措施调整提供依据。

2019 年重点工作保障措施：

- 1、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突出抓好各项制度的落地和隐患排查整改。
- 2、加快重点项目建设，优化产业布局，为提升发展质量注入新动能。
- 3、坚持创新驱动，助力产业优化升级。
- 4、加强人才保障，促进生产经营发展。
- 5、坚持问题导向，强化运营管理，提升运营质量。
- 6、强化融资工作，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资金保障。

(四) 2019 年资金需求、融资计划及担保方式

为保证公司生产运营及投资建设资金，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运营能力，结合公司 2018 年度融资额度节余情况，2019 年公司拟通过债权方式融资总额不超过 82 亿元人民币，具体融资计划如下：

1. 融资额度及方式

(1) 通过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新增融资额不超过 70 亿元，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借款、票据融资、融资租赁、信托及其他债务融资等方式；



(2) 原融资规模内债券融资安排：通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按期兑付到期债券，注册期内备案发行短期融资券 12 亿元。

2. 担保方式

- (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 (2)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
- (3)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五) 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积极采取各种措施规避各类风险，但在实际经营过程中仍有可能存在各类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发生。

1. 行业周期性风险

作为重要的基础能源和原料，煤炭行业已发展成为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性产业，其与电力、钢铁、建材、化工等行业关联度较高，煤炭行业的景气度受国民经济发展周期和市场供求关系变化的影响较大。天然气行业是国民经济运行的基础性产业，其市场需求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密切相关，经济周期的变化将影响天然气等能源的需求。如果国民经济对能源总体需求下降，将直接影响煤炭、天然气的销售。

2. 行业监管及税费政策风险

政府对能源行业进行监管，其监管政策会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且政府未来的政策变化也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影响。税费政策是影响公司经营的重要外部因素之一。目前政府正积极稳妥地推进税费改革，与公司经营相关的税费政策未来可能发生调整，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3. 体制及审批风险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能源战略，坚持“走出去、拿回来”的指导思想，在相关能源领域适度开放的条件下，首当其冲率先完成了境外油气资源获取、民营控股铁路项目建设等前所未有的资源获取与项目承建，完全符合国家总体政策要求和方向，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却常常遇到无先例可循的尴尬处境，致使项目落实过程中出现比预期计划有所延误。

4. 市场竞争风险

煤炭行业：受国内调整经济结构、各地加大环保治理、煤炭产能增加以及进口煤炭冲击等因素影响，导致煤炭供大于求、煤企库存快速上涨、价格连续大幅下滑。结构性过剩态势难以短时间内改观，市场不确定性的变化将更加复杂。



LNG 行业方面：行业技术水平不断提高，竞争对手不断增多，受国际原油价格和煤炭价格持续下跌的冲击，天然气需求增速放缓。公司将面临市场价格、产品质量、市场渠道等多方面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由此可能造成公司 LNG 市场份额减少、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煤化工市场：我国传统煤化工产业存在一定的产能过剩局面，随着技术水平的提高，更多竞争对手向新型煤化工领域发展，新型煤化工市场竞争将趋于激烈。

5. 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项目陆续投产以后，产品销售包括煤炭、天然气、煤化工、原油等多个能源产品，终端市场价格受全球经济及供需情况的影响而波动，走势往往难以准确判断，将会给公司的盈利能力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

6. 海外经营风险

公司在境外经营的油气业务，受项目所在国政治、法律及监管环境影响，在某些重大方面与发达国家存在差异。这些风险主要包括：政治不稳定、税收政策不稳定、汇率波动等。

7. 汇率风险

公司在国内发展能源产业的同时，积极响应国家“走出去”战略，在境外开展油气开采业务，涉及货币兑换。目前国家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在资本项下仍处于管制状态。人民币的币值受国内和国际经济、政治形势和货币供求关系的影响，未来人民币兑其他货币的汇率可能与现行汇率产生较大差异，可能影响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8. 油气储量的不确定性风险

根据行业特点及国际惯例，公司所披露的原油和天然气储量数据均为评估数据。公司已聘请了具有国际认证资格的评估机构对公司所拥有的原油和天然气储量进行评估，但储量估计的可靠性取决于多种因素、假设和变量，其中许多因素是无法控制的，并可能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出现调整。评估日期后进行的钻探、测试和开采结果也可能导致对公司的储量数据进行一定幅度的修正。

9. 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从事的天然气、煤炭及煤化工等产品生产、加工和运输过程中存在不可预见的安全隐患及其他不确定因素，安全风险较高，安全管理难度较大。



公司将不断完善安全管理和风险预控体系，持续抓好安全环保工作，强化红线意识，坚守底线思维。要对安全环保漏洞“零容忍”，确保安全环保工作“零事故”。

2018年是值得每个广汇能源人自豪和铭记的一年，我们全面完成了年初既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公司营业收入突破百亿大关，开创公司最好水平。2019年是国内外经济环境更加严峻复杂的一年，经济走势充满着巨大的不确定性，我们一定要审时度势，加强对市场的分析预测，及时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统筹兼顾，超前谋划，以全面提升发展质量为主线，赢得主动，赢得市场，向成为“中国最具成长力的国际型能源公众公司”奋力前行。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